

# 2025 年梅州税收营商环境发展报告

## 一、序言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在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和梅州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纳税人缴费人需求为导向，用税务服务“硬举措”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为服务梅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这一年，我们立足“国之大者”，在服务大局中彰显税务担当。充分发挥税收服务重要战略的职能作用，统筹推动全市税务系统在税惠落地、服务提质、人才保障等方面用足政策，积极助力梅州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培育“四上”企业和乡村振兴发展，为新质生产力培育和经营主体壮大注入强劲动能。

这一年，我们聚焦“税之要事”，在改革攻坚中提升治理效能。持续推进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条件下的税费征管“强基工程”，构建市县两级集约处理、办税窗口融入政务服务体系、“税村共建”兜底保障的税费服务新体系，推动效能税务建设。

这一年，我们回应“民之所需”，在优化服务中传递税务温度。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以“普惠+定向”的政策宣传模式，持

续完善“政策找人”机制，成立“嘉应税骑”移动服务团队，快速响应税费远端服务和个性化服务需求，深入实施推动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推动智慧办税升级，切实解决纳税人缴费人的急难愁盼。

面向“十五五”，梅州市税务局将把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作为“一号改革工程”，久久为功打造“梅”好营商，“州”到服务特色营商品牌，全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为梅州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贡献税务力量。

## **二、数看 2025 年梅州税务服务**

### **（一）涉税经营主体**

全市税务系统共有管户 30.55 万户，其中，正常状态户 29.00 万户，非正常状态户 1.47 万户。在正常状态管户中，按登记类型分：企业 6.03 万户、占 20.79%，个体户 22.61 万户、占 77.95%，其他 0.37 万户、占 1.26%。

### **（二）组织税费收入**

全市组织税费收入（含海关代征）357.2 亿元，同比增长 0.2%，其中组织国内税收收入 182.7 亿元，组织社会保险费收入 138.88 亿元，非税收入 15.93 亿元。

### **（三）办税服务**

全市全职能办税服务厅 8 个（含 4 个自有厅、4 个进驻厅），便民办税服务点 17 个（其中政务服务中心办税点 4 个），总窗口数 113 个。全市全年实体办税场所服务纳税人缴费人 3.85 万人次，

线下办理业务量 4.35 万笔，同比下降 31.39%。平均办税时间 7.7 分钟，平均等候时间 3.2 分钟。

#### **（四）纳税人缴费人“非接触式”渠道税费业务**

全市电子税务局业务 34.39 万笔，处理已提级 50 项事项 27.49 万笔，集约业务办理占比 79.94%，高于全省平均业务量占比。

通过 V-Tax 平台提交任务 2.88 万单，办结任务 2.67 万单，分流率为 17.51%。

通过征纳互动平台智能咨询解决量达 14.69 万次。

通过自助办税终端服务纳税人缴费人 8.71 万人次，自助办税终端的分流率为 57.19%。

粤智助上线布置 2443 台，网点总数为 1776 个（其中农村网点 1208 个，城市网点 568 个）。

全市政务服务“好差评”共产生评价数据 3.94 万条，好评率为 100%。

#### **（五）宣传咨询**

全市 12366 服务热线来电总量 33917 次，热线接通率 99.58%。

通过数电票网格化服务，推送发票额度自动调整服务提醒短信 3.95 万条。

梅州税务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政策解读、办税指南等推文 384 篇，被省局公众号采用 25 篇。更新梅州税务微博 255 篇、南方号 75 篇。更新市局内外网政策新闻等各类资讯 490 篇。

针对重点行业、重点人群印制《税收政策支持科技创新（企业所得税篇）》《税收政策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环境保护税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共 2100 多份（本）。

积极组织嘉应税骑走进企业、园区、社区，助力纳税人缴费人精准掌握政策，累计覆盖 3000 余人次。

开展政策宣传、培训、辅导等活动约 1500 户次，向 8.02 万户纳税人精准推送约 32 万条优惠政策信息，全市共有 222 户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1.87 亿元。

开展“春雨润苗”工作，全年开展线上线下辅导培训 2242 户次，开展合规性辅导和推送 44174 次，通过电子税务局等渠道推送开办登记、生产经营、注销等场景的智能提醒 8281 户次。

#### **（六）纳税信用**

完成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工作，评价户数 58018 户，向金融机构推送优质民营企业名录 232 户次。

我市“银税互动”项目惠及 64 户小微企业，银税合作贷款累计发放金额 5305 万元。

#### **（七）纳税服务问题反馈**

市税务局党委班子成员实地调研 40 次，走访党政部门、两代表一委员 4 次，开展“走流程”活动 6 次，解决问题 54 个。

受理纳税服务投诉 32 项，已办结归档投诉 32 件，按时办结率 100%，纳税人缴费人反馈满意率 90.63%。

联合响应小微经营主体诉求和意见建议 38 条，联合相关部门协同解决社保费争议 89 个。

## （八）涉税专业服务

全市已纳入实名制管理的涉税专业服务机构 366 家，采集涉税专业服务委托协议 2.31 万份，2024 年度涉税专业服务信用 (TSC) 评级情况为：TSC5 级的 226 户，TSC4 级 111 户，TSC3 级 7 户，TSC2 级 2 户、TSC1 级 1 户。

## 三、筑牢法治根基，护航营商环境行稳致远

一是围绕强普法，制作税收政策、系统操作、热点问题等方面的解读和指南，提升税收法规的清晰度和透明度。二是围绕查违法，常态化打击虚开骗税违法犯罪，全年查实虚开企业 12 户，认定虚开发票 319 份，价税合计 0.5 亿元。三是围绕优执法，编制《土地增值税全流程管理指引（试行）》《税务行政处罚问题解答汇编》等制度指引，排查整改 3 类 20 条涉企执法问题，指导基层单位提升执法规范度。四是围绕促守法，积极拓展税宣阵地，开展正面宣传报道 267 篇，组织普法宣传活动 120 余场，着力引导市场主体合规经营、诚信纳税。

### 工作案例

梅州市税务局切实提高税收制度建设质量，提升税收法律法规的透明度和清晰度。按照《税务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要求，梅州市税务局在制定税务规范性文件的过程中，严格落实起草、征求意见、审查、决定、发布、备案等工作流程，确保规范性文件的

合法性，充分保障纳税人缴费人权益。2025年，梅州市税务局共出台2份规范性文件：《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关于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适用所得率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关于明确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值率测算方法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关于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适用所得率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2025年第1号

发布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发文日期:	2025-03-19
有效期限:	永久
补充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的通知》（财税〔2000〕91号）、《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管理实施办法〉的公告》（2018年第22号）等规定，现将梅州市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适用所得率公告如下：

一、在梅州市辖区内，对采用定期定额征收方式的个体工商户，其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适用所得率如下：

行业类别	所得率
工业	5%
商业	5%
交通运输业	5%
建筑业	7%
饮食业	7%
娱乐业	20%
其他行业	10%

二、本公告自2025年4月1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2025年3月19日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关于明确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值率测算方法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2025年2号

发布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发文日期:	2025-03-19
有效期限:	永久
补充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调整土地增值税预征率的公告》（2024年第5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征管实际，现将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值率测算方法予以公布，具体见附件。

本公告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梅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土地增值税预征率的公告》（2012年第3号）同时废止。

特此公告。

附件：1.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值率测算方法

2.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值率测算表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2025年3月19日

梅州市税务局以案为鉴，促进涉税专业服务行业合法经营。用好典型案例，综合运用上门走访、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等渠道，通报税务总局官方网站曝光的梅州市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造国家机关证明文件办理清税业务案例和梅州市局联合多部门查处的某公司伪造完税证明和公章的违法犯罪案件等，用身边事警醒身边人，并组织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签订合法经营承诺书。今年以来，共组织涉税专业服务机构签订承诺书36份，开展警示教育14场次，覆盖涉税服务人员560人次。

## 税务部门曝光5起涉税中介违法违规案件 和1起税务人员与涉税中介内外勾结骗取税款被处理案件

发布时间：2025年03月14日 来源：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近年来，税务部门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规范和支持涉税专业服务行业为纳税人提供个性化服务，促进涉税中介行业健康发展。但部分涉税中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参与实施税收违法行为，甚至有个别税务干部与涉税中介内外勾结骗取税款，严重扰乱正常税收秩序，妨碍市场公平竞争。现将税务部门处理的6起相关典型案例公布如下。

**一、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依法对一涉税中介机构利用税收优惠政策实施违法策划、帮助其代理的企业偷逃税款进行处理。**经查，杭州泽荣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利用税收优惠政策，通过操控伪造符合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身份的空壳企业，恶意套取加计抵减政策红利，帮助其代理企业偷逃税款合计638.48万元。目前，税务部门在追缴其代理企业偷逃税款的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九十三条规定，没收杭州泽荣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违法所得77万元，并处纳税人少缴税款的0.5倍罚款319.24万元；依据《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第十五条规定，对杭州泽荣财务咨询有限公司采取纳入涉税服务失信名录等措施。

**二、广东省梅州市税务部门联合公安机关依法对一涉税中介机构法定代表人变造国家机关证明文件办理清税业务进行处理。**经查，梅州市睿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某俊在接受梅州市某专业合作社委托办理注销手续业务时，通过网络购买修图服务，对一份真实有效的《清税证明》进行修改，替换成委托企业的相关信息，未真实代为办理清税业务并试图从中牟利，构成变造国家机关证明文件的违法行为。同时，梅州市睿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还存在隐瞒企业收入情况。目前，广东省梅州市公安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对黄某俊处以拘留10日并处罚款。税务部门对梅州市睿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隐瞒收入的行为，依法追缴税款并加收滞纳金，同时依据《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规定，对梅州市睿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黄某俊采取纳入涉税服务失信名录等措施。

**梅州开展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启动仪式暨税费政策宣讲活动。**为进一步加强税收法治宣传，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税收营商环境，4月1日，梅州市税务局在世界客商中心开展以“税收·法治·公平”为主题的第34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启动仪式暨税费政策宣讲活动。活动通过税费政策宣讲、企业对话、互动答疑等形式，以税为媒共话发展，以法为基守护公平。活动现场，梅州市税务局业务骨干以“用好政策红利，守好信用资产”为主题，深入浅出地讲解了促进创新驱动发展税惠政策、大学生就业创业优惠政策、纳税信用的重要性与避雷技巧等内容，帮助企业用好用活用准政策，助力大学生更好地就业创业。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局长罗伟民表示，税务部门将以此次税收宣传月为契机，持续优化纳税服务，

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构建公平公正的税收秩序，携手社会各界共建法治化营商环境，让市场主体“如鱼得水、如鸟归巢”。



梅州市税务局深植普法理念，共建优质税收法治环境。从基层末梢发力，组织“税云通”移动宣传服务团队走入市民广场、社区、春季退役军人暨军嫂专场招聘会等开展“面对面”宣传辅导；持续做深做实“懂企业”税收宣传品牌，在一线建立“政策落实跟踪机制”，对重点企业开展“宣传回访”，以“情理法”服务理念引导企业合规经营、诚信发展，让宣传阵地更有温度；积极参与司法部门牵头的“普法联盟”，联合当地党政、社区开展“法治益企行”“诚信宣传进小区”等活动，多形式、全方位营造同频共振的宣传声势。同时，在市政务服务中心纳税人等候区的滚动显示屏播放税收公益宣传片等，持续扩大税收宣传覆盖面与渗透力。



**兴宁市税务局探索数电发票风险防控新模式筑牢“强底座”。**为深入落实“以数治税”征管转型要求，强化数电发票人工授信额度调整全流程监管，防范大宗商品贸易领域发票风险，兴宁税务聚焦关键环节，积极构建全链条防控体系。通过“分类分层抽样、严控核心信息、强化闭环管理”三项举措，扎实推进数电发票及增量版发票内控工作，实现税收工作“无事不扰、监督精准、防范有效”，持续强化发票管理质效，切实筑牢“强底座”。通过分类分层抽样检查，特别是对大宗商品贸易等高风险领域的全覆盖检查，2025年第三季度共抽取抽查样本90户，成功识别并处置了一批潜在风险点，有效遏制“空壳企业”虚开发票等行为。

#### 四、聚焦主责主业，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是**系列措施作保障**。坚持“国家有部署，税务见行动”，全力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在梅州落地，先后制定出台了《税收支持梅州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加快振兴发展的意见》等多份细化对接文件，创新编制《梅州经济运行小册子》，推出“8个产业政策指引+39个行业政策库”，有力支持支柱产业和重点行业稳中求进、做大做强。二是**培育“四上”助发展**。对标“百千万工程”和市委市政府培育“四上”企业的工作部署，深入各乡镇、园区摸清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涉税需求，从税源监测、培植、巩固等视角，积极为“四上”企业的培育壮大路径建言献策，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三是**赋能区域开放合作**。深入做好跨境纳税人的税费辅导，推进“税路通·粤通四海”服务品牌建设。着力健全出口退税服务监管新机制，完善出口退税业务直联企业机制，进一步为企业纾困解难、提振信心。

#### 工作案例

梅州市税务局组织开展“助力苏区融湾 服务高质量发展”智税大讲堂系列税费政策宣讲活动。为进一步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推动税费政策精准落地，梅州市税务局创办“助力苏区融湾 服务高质量发展”智税大讲堂系列税费政策宣讲活动。通过精准对接需求，量身定制宣讲内容的形式，提升税费政策宣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让税费政策红利精准惠及每一位纳税人，赋能苏区融湾发展。2025

年，共组织开展“智税大讲堂”23场，累计观看量超1696人次，现场解答政策适用、申报操作等疑问151余个。



梅州市税务局以税助农，山区金柚产业结出“振兴果”。金柚是梅州特色农产品。作为全国重要柚子产区，全产业链产值突破89亿元，带动10余万户农户增收致富。2025年11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了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南福金柚种植基地开展调研并发表重要讲话，梅州市税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发挥以税惠农、以税助农税收职能，聚焦金柚产业发展需求，针对金柚种植周期长、前期投入大的特点，组建“助农服务队”主动走进果园提供精准涉税服务，从农资采购、日常管护到采摘销售各环节，用通俗语言讲解农产品相关税收政策，确保种植户们吃透政策、用好优惠，助力金柚产业在提质增效、延链强链、品牌打造上深耕不辍，共同守护好绿水青山间里的“甜蜜事业”，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贡献税务力量。



梅江区税务局以“滴灌式”辅导精准助推“四上”企业培育增效。为深入贯彻省、市关于实施“百千万工程”的决策部署，加快培育壮大“四上”企业，充分发挥其对民营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梅江区税务局举办2025年助推培育“四上”企业专题宣讲培训，面向计划在2025至2026年申报“四上”资格的企业及重点培育对象共50家企业代表开展精准政策辅导。辅导内容紧扣企业关切，包含了普惠性税收优惠政策、升规上限常见税收疑问以及升规上限涉税服务措施，助力企业规范发展、充分享受政策红利。



大埔县税务局为陶瓷企业“量身定制”出口退税合规课。针对陶瓷企业普遍关心的出口退税问题，大埔县税务局通过“一企一策”精准辅导、定期走访调研等机制，向辖区陶瓷企业宣传解读出口退（免）税政策，和详细讲解纳税信用等级对出口退税办理的影响以及信用修复的具体路径，引导企业通过规范经营提升信用等级，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同时，以实务为例，紧扣陶瓷行业特点，对申报程序、表单填写、申报期限等关键环节进行细致讲解，帮助企业掌握规范申报要领，切实帮助企业化解涉税难题，引导企业合规经营，护航陶瓷产品走出大埔、走向国际。



## 五、优化税费服务，厚植利企便民发展沃土

一是拓宽服务渠道。推动办税服务厅向智能化、集约化、人性化方向转型升级。构建起市县两级集约处理、办税窗口融入政务服务体系、“税村共建”兜底保障的税费服务新体系。大力推广“非

接触式”办税缴费，目前电子税务局和“粤税通”小程序已实现 233 项办税缴费业务“全程网上办”，V-Tax 远程可视化办税平台实现了 384 项业务“远程帮办”，全市“非接触式”办税率高达 97%。

**二是优化办税流程。**围绕市场主体登记、不动产登记等跨部门事项，配合相关职能部门推进审批时限压缩、材料精简、流程再造和线上线下一体化建设。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领导值班制、一次性告知、最多跑一次、容缺受理等制度，深入推进行政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助力打造最优最快政务服务环境。2025 年，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压缩 29 项税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时限，服务满意率达 100%。

**三是突出精准滴灌。**通过“普惠+定向”的政策宣传模式，持续完善“政策找人”机制，确保精准推送服务“触及率”更高。针对梅州山区纳税人缴费人面广分布散、个性化定制服务需求日益增长现状，成立“嘉应税骑”移动服务团队，上门提供个性化定制服务。以“实时互动+视频演示+现场模拟”的形式，开展可视化答疑直播活动。建立常态化走访座谈机制，围绕“惠达小微 助稳向好”主题开展“春雨润苗”工作，让各项税费政策和创新服务举措及时惠及小微经营主体，持续助力其增强信心底气、走稳发展步伐。

## 工作案例

梅州市税务局上线物业管理行业“支付即开票”创新业务场景。为保障“支付即开票”应用场景成功上线，梅州市税务局多次走访

调研，最终选取规模较大、技术开发能力完备的物业管理行业的纳税人为试点，提供“一对一服务”，通过乐企联用应用场景视频培训、政策宣传、开票受票操作指导等方式，协助物业公司和商户了解新政策、掌握新功能。在“支付即开票”应用场景下，依托“乐企直联”的方式，将数电票发票接口和税收规则嵌入到规模较大、技术开发能力完备的物业管理的业务系统，实现“收费次日自动开票，开票即交付”，进一步解决商户缴纳物业费后“取得发票不便捷”、“后续管理困难”等问题，并为物业管理经营方提供“自动计算税额、自动预填报表”的“确认式”申报服务。下一步，梅州市税务局将总结试点经验，在停车场、商超、住宿餐饮、景区门票、农产品收购、灵活用工等场景推广“支付即开票”，通过发票流、资金流、人企流“三流合一”，推动解决富余票虚开、购方获票难等问题。

**梅县区税务局推出“开业第一课”赋能新商圈合规起航。**2025年10月30日，位于梅州市梅县区的天虹商超正式开业运营，涵盖零售、餐饮、娱乐等多种业态，迅速成为市民消费新地标，有效激活区域消费市场活力。为引导市场主体从开业伊始树立合规意识，梅县区税务局紧扣“强基工程”要求，迅速组织“嘉应税骑”税宣小分队走进天虹商超，为140余户商户开展“开业第一课”涉税精准辅导，为新商圈健康发展注入税务动能。



蕉岭县税务局深入推进粤闽两地跨区域联动，积极探索省际边界税务合作新路径。为进一步优化完善跨区域税费服务体系和诉求响应机制，持续推动更多税费业务线上办、跨域办，梅州蕉岭和龙岩武平两地税务部门联合组建跨省服务合作团队。建立联络人机制，在办税服务厅及相关税费服务场所设立“税务管家跨省服务工作站”，推行跨省税费综合事项“一站式”服务，针对电话咨询、征纳互动平台、企业群聊、企业座谈、走访纳税人等渠道收集到的涉及跨区域税费问题，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人工+智能”的咨询解答服务，帮助纳税人缴费人快速解决在跨省办税过程中的“急难愁盼”问题。2025年10月，梅州市税务局与龙岩市税务局联合开展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可视化答疑，重点讲解了平台企业基本信息报送、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身份及收入信息报送、网

络直播涉税信息报送、境外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涉税信息报送等关键环节的操作要点，并针对平台内店铺注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报送错误、非货币形式收益确认等特殊情形进行了详细说明。活动吸引了30余家互联网平台相关企业代表在线参与，播放量超2600人次，获得了参与人员的一致好评。



## 六、强化权益保护，营造公平公正营商环境

**一是畅通税费服务诉求渠道。**持续优化分析、推送、反馈、监督的闭环管理机制，落实“税企面对面”常态化沟通机制，对接处理总局12366纳服平台、总局网站、省局12366热线、省局网站、省局12345转办、个税APP、梅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梅州市12366-3纳税缴费服务热线等渠道诉求。**二是提高争议解决效率。**联合16个部门建立税费征缴争议事项联合处置机制，市县两级均设立税费争议调解中心并组建调解团队，并探索建立争议处理“实训基地”，充分保障纳税缴费权益救济。**三是强化公共监督举**

报。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机制，做好税费服务诉求和舆情的收集工作，通过“有问题·请找我”税费服务需求快速响应处理机制、“走流程、听建议”、“纳税服务体验师”等形式多样的方式开展社会监督，广泛收集纳税人缴费人在办税过程中的体验感受和服务需求，并及时予以研究改进。

## 工作案例

梅州市税务局召开“十五五”时期梅州税收工作征求意见暨“税企面对面”座谈会。为深入贯彻省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回应企业关切，服务企业发展，梅州市税务局召开“十五五”时期梅州税收工作征求意见暨“税企面对面”座谈会。会上，邀请来自不同行业的10户企业代表结合所属行业特点与自身经营实际开展深入交流，各企业代表围绕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享受、纳税诉求响应、税费业务办理等事项等方面提出15条意见建议，参会税务人员对企业所提诉求逐一进行回应，现场办公研究解决涉税难题。



梅州市税务局稽查局践行“枫桥经验”圆满化解涉税争议获赠锦旗。梅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坚持党建引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使用“沟通疏导到位+核查处理到位+闭环反馈到位”工作法圆满化解涉税争议，让每起案件办理既有法律的“力度”，又有执法为民的“温度”，为营造公平法治的税收环境保驾护航。



## 七、深化开放共享，凝聚协同共治发展合力

一是不断完善涉财税源数据共享机制。自2022年机制建立以来，按“需求导向、业务导向、实效导向”优化数据共享目录。2025年新增5条数据目录，目前与21家外单位编目挂接99项涉税数据。去年以来共获取超1000万条数据，涵盖不动产信息、企业变更登记、商品房网签备案等。二是推进税费事项简办通办。强化部门协

作与数据共享，实现社保经办和缴费业务线上“一窗通办”、线下“一厅联办”，实现不动产交易登记“一窗办理、三小时办结”，切实减少税费资料报送，进一步优化办税缴费体验。三是持续扩大**税收共治生态圈**。充分发挥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乘数”效应，推动实现全市 366 家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亮码执业“全覆盖”，积极引导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和涉税专业服务人员积极参与优化营商环境、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减税降费等重点工作。

## 工作案例

**梅江区税务局创新构建绿色税种协同共治新格局。**梅江区税务局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聚焦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等绿色税种管理，通过“纵向深挖治理潜能、横向拓宽协作领域”的双向突破，在 2025 年第一季度创新构建起立体化绿色税种协同共治新格局，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能。一方面，部门联动挖潜共治“深度”，精准服务解企业难题。联合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启动“深度诊疗”专项行动，由两部门相关领导率队组建“环保税专家智库”，深入企业工业废水集中处理现场，开展全流程“穿透式”调研，为企业量身定制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案，同步开展环境保护税等税收政策解读与申报指导，实现排污监测与税源采集难题“一揽子解决”。另一方面，机制创新延展共治“广度”，协同赋能绘生态蓝图。与梅江区水务局正式签署《水资源税征管协作机制备忘录》，在全市率先建立县区级水资源税“四维协

同”征管机制。通过建立数据共享、联合辅导、动态复核、风险防控四项机制，构建起“信息实时互通、征管无缝衔接、服务精准送达”的共治格局。



平远县税务局推动化解房地产领域“开票难”问题。针对部分房地产企业因经营困境导致购房业主“开票难”、进而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民生痛点，平远县税务局创新实施“票易办”项目。项目旨在系统性化解全县房地产领域发票开具难题，通过建立“全周期”税务服务档案、构建跨部门联动机制、探索“穿透式”责任落实、推行“容缺受理”通道、打造快速响应平台等举措，实现从“被动应对”向“主动治理”转变。2025年以来，以平远奥园项目为突破点，累计为198户业主开具发票215套，按时办结率100%、满意率98%以上，为化解同类问题积累了可复制经验。

**丰顺县税务局强化多部门联动实现个人医保退费统收快办。**针对个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退费业务存在多部门审核、流程繁琐、周期长等问题，丰顺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加强与县医疗保障局等多部门就医保退费事宜开展协同服务，依托部门协同和数字赋能，将传统模式下需多次往返、多头办理的纸质化业务升级为线上线下一体化极速办理，减少群众跑动次数。目前，全县共计线上受理并退付成功 169 笔医保费业务，累计减少纳税人跑动超 100 次，审批周期较大幅度压缩，简化群众递交纸质资料的流程，切实减轻群众负担。

**五华县税务局利用数据共享实现“减员停保”减负提效能。**在“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广东省“数字政府”建设加速落地的背景下，五华县税务局聚焦“减员停保”这一企业和群众日常办理的核心业务，以破解流程堵点、降低办事成本为目标，依托“粤税通”智慧税务平台，探索跨部门协作新模式，推动服务从“材料依赖”向“数据赋能”转型，切实解决传统办理模式中材料提交繁琐、部门协同低效、流程规范不足等问题，持续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度和满意度。

## **八、未来展望**

展望 2026 年，梅州税务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

照省税务局党委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和深入践行正确政绩观，扛牢“小市有新作为”的责任担当，以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为主线，以深入实施税费征管“强基工程”为重要抓手，一体推进依法治税、以数治税、从严治税，着力维护法治公平、强化合规管理，为助力梅州发展再加快速度、全力开创梅州现代化建设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一）聚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化“政策找人”，升级“名单制”“点单式”“一企一策”服务，精准高效落实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的税费政策，推动科技产业创新互促双强。二是大力推动“交易即开票”和“反向开票”提质增效，助力扩大内需、释放消费潜力。三是着力发挥育儿补贴免税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助力人口高质量发展。四是围绕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百千万工程”、建设绿美梅州加强研究、精准施策。

### **（二）聚力拓展税费协同共治格局**

一是深化与财政、科技、住建、金融、商务、海关、外管等部门的合作，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与复核、欠税管理、市场采购与跨境电商行业治理、出口退税风险防范等方面加强信息共享和监管联动。二是加强与人社、医保等部门的协同配合，共同做好参保扩面、政策宣传、数据治理、争议处理和风险防控。三是提升银行账户信息、上市公司股份减持信息、跨境纳税人涉税信息等关键涉税数据的报送和应用质效，稳步推进第三方支付信息获取和应用工作。

### **（三）聚力深化税收征管改革**

一是做好增值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宣传辅导、效应分析、风险监控等工作，充分发挥大数据在税收征管、纳税服务、税收监管、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等方面的运用，提升数据处理的标准化和数字化水平。二是在实施新型“管户+管事”税费源管理方式上重点突破，以完善基础事项网格化管理压实日常户源管理责任，落实好新修订的《税务管理员制度》，分类优化调整户源管理机构职责，将“5C+5R”评价体系延伸拓展到分局（所）层面，推动基层高效合规履职。三是以深化分类分级管理压实税源费源监管责任，加力推进专业化管理、提级服务管理、完善岗责体系，探索税务管理员积分评价制度，努力构建“专业清单管事+动态网格管户”的税源费源管理格局。

#### **（四）聚力维护公平公正经济税收秩序**

一是接续开展好“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向“高效办成一类事”拓展，升级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加强“新一所”建设，优化纳税缴费信用评价，加强涉税专业服务监管。二是稳步推进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事项更加规范统一，进一步加大涉税执法行为和风险任务的统筹力度，做到“无风险不打扰、有风险必应对”。三是深化八部门联合打击工作机制，加强征、风、稽、退、大企业部门联动，严肃查处涉税违法犯罪行为。加大正反面典型案例宣传曝光力度，引导企业合规经营，依法纳税。四是重点做好“个性化服务”文章，抓好分级分类服务，助力擦亮“梅州事好办”的服务品牌，以精益求精、好中更好的税收营商环境，让更多市场主体在梅州聚集，在梅州发展，在梅州壮大。